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 REIT
场内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 REIT
基金主代码	180202
交易代码	1802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本基金存续期限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0 年。本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后，可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延期方案，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限。否则，本基金将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封闭运作期间，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可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50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12 月 14 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运营管理基础设施项目，力求实现基础设施项目现金流长期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基础设施基金运营管理策略、扩募及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策略、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不设置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因此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等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需承担投资基础设施项目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以及市场制度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为：(1)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2)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3)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合并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 1 次。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汉孝高速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汉孝高速收入包括项目公司收取的车辆通行费收入、广告费收入、与服务设施等相关的租赁收入等各种经营收入，以及其他因标的公路以及标的公路权益的合法运营、管理和处置以及其他合法经营业务而产生的收入。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汉孝高速系指由基础设施项目公司依法经营的自武汉市至孝感市的高速公路，包含主线与机场北连接线两部分。主线部分起于黄陂区桃园集，与岱黄公路相连，途经武汉市黄陂区横店街、天河街、祁家湾、孝感市孝南区祝家镇、三义镇，在孝感市孝南区杨店镇与孝襄高速公路相接，全长 33.528km，其中武汉市境段长 26.024km，孝感市境段长 7.504km，共设桃园集、横店、张家店互通式立交 3 处。机场北连接线部分起于汉孝高速公路甘夏湾附近（汉孝高速公路桩号 K7+180 处），止于天河机场规划北门（孝天延长线桩号 K2+000 处），途经毛家湾、丁家港、红星大队，路线全长 2.468km（收费里程为 4.968km，其中：主线里程 2.468km，甘夏湾互通、集散车道折算里程 2km，跃进互通折算里程 0.5km），在甘夏湾及跃进水库处设置互通式立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收入	58,282,822.67
2.本期净利润	11,295,565.50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51,060.22

注：①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②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33,987,332.19	0.1133	-
本年累计	33,987,332.19	0.1133	-
2023 年	164,094,952.43	0.5470	-
2022 年	137,426,821.43	0.4581	-
2021 年	7,637,135.34	0.0255	为 2021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金额。

3.3.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	-	-
本年累计	-	-	-
2023 年	192,014,291.16	0.6400	-
2022 年	77,909,518.29	0.2597	-
2021 年	-	-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11,295,565.50	-
本期折旧和摊销	27,035,939.46	-
本期利息支出	2,556,161.22	-
本期所得税费用	3,242,352.75	-
本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44,130,018.93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期初现金余额等	5,118,258.40	-
2.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7,610,634.55	-
调减项		
1.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6,643,007.68	-
2.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8,000,503.13	-
3.偿还借款支付的本金	-1,050,000.00	-
4.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7,178,068.88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33,987,332.19	-

注：本期“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预留的是未来合理期间内的运营费用支出，包

括：本期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预留的资本性支出、预留的专项计划所需缴纳的增值税等。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且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无。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基金管理人委托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管理机构”）负责基础设施项目的日常运营工作。基金管理人按照《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简称“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对运营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和考核。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和运营管理机构紧密合作，实施规范管理、精细化养护、暖心保畅等措施，注重日常及预防性养护，注重保通保畅，有序调度，安全作业，公路技术状况指数MQI 维持在优以上，路桥涵技术状况指标保持在优良水平，维护收费、监控、通信等联网设施设备良好运行，维护道路安全通畅，收费秩序始终平稳有序。

1 月 31 日至 2 月 6 日、2 月 18 至 24 日，湖北省相继遭遇两轮低温雨雪冰冻恶劣天气，对本项目收费车流量及路费收入造成影响。本次低温雨雪冰冻天气为 2008 年以来最严峻的春运天气。本项目运营管理机构积极开展融雪除冰、道路保畅工作。本次恶劣天气属于临时性突发事件，未对高速公路基础设施项目造成明显损坏，不会产生长期持续性负面影响，未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重大损失。报告期内，受恶劣天气等因素影响，本项目的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5,618.16 万元（不含税），日均通行费收入 61.74 万元（不含税），日均同比下降 11.89%。从清分车流量角度来看，报告期内本项目清分车流量为 303.85 万辆次（均为收费车流量口径，不含免费车流量，非折算车流量 PCU），日均 3.34 万辆次，日均同比下降 9.17%。

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通行费收入	56,181,604.23	98.17	63,066,734.57	97.68
2	其他收入	1,045,889.96	1.83	1,495,889.97	2.32
3	合计	57,227,494.19	100.00	64,562,624.54	100.00

注：本报告期本项目其他收入为租赁收入。

4.2.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营业成本	34,823,960.29	44.54	34,035,987.14	44.11
2	财务费用	42,347,399.87	54.16	41,924,058.44	54.34
3	管理费用	427,966.60	0.54	887,293.60	1.15
4	税金及附加	591,867.08	0.76	310,001.43	0.40
5	其他成本/费用	-	-	-	-
6	合计	78,191,193.84	100.00	77,157,340.61	100.00

注：本报告期项目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含外部银行借款利息费用以及股东借款利息费用。

4.2.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	毛利率	毛利润额/营业收入×100%	%	39.15%	47.28%
-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29.06%	34.59%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85.56%	87.46%

注：净利率的计算过程中，净利润调整为：财务报表净利润+本期计提的股东借款利息。

4.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情况

1. 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项目公司在中信银行广州分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开立了监管账户，在中信银行武汉后湖支行开立基本账户。监管账户是唯一收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收入的银行账户。项目公司向监管银行发出划款指令，经过监管银行的审核后，才能对外

支付。监管账户内资金的使用限于偿还项目公司债务、分配利润、运营支出及合格投资等。监管银行按照《资金监管协议》约定对运营支出审核后，对外支付。

2.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0,859,560.83 元。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为 107,397,361.00 元，其中本期收到通行费收入 57,920,655.71 元，本期收到租赁收入 8,777,357.67 元，赎回货基流入 40,000,000.00 元，其他经营流入 699,347.62 元。累计支出总金额为 93,315,388.21 元，其中运营支出 20,467,401.98 元，购置货币基金流出 20,000,000.00 元，向专项计划支付借款利息 45,154,978.55 元，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1,050,000.00 元，资本性支出 6,643,007.68 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4,941,533.62 元；货币基金账户余额为 39,833,614.84 元，本报告期累计收益 389,090.13 元。

上年同期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为 62,559,398.53 元，支出总金额为 12,545,762.83 元。

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无。

4.4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4.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无新增外部借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项目公司存续的外部借款为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的借款（“报告期存续借款”），报告期存续借款系本基金发行前取得并已经在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披露。报告期存续借款为信用类借款，无外部增信措施，用以置换产品发行前项目公司对招商银行的借款，并解除收费权质押登记。借款总额 35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36 年 9 月 18 日，借款利率为五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下浮 122 个基点。报告期初外部借款余额 339,500,000.00 元，本期归还对外借入款项 1,050,000.00 元，报告期末外部借款余额 338,450,000.00 元。

4.4.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本期期初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余额 339,500,000.00 元，本期归还对外借入款项 1,050,000.00 元，报告期末外部借款余额 338,450,000.00 元。

上年同期期初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余额 346,500,000.00 元，上年同期归还对外借入款项 700,000.00 元，上年同期期末对外借入款项余额 345,800,000.00 元。

4.5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4.5.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无。

4.5.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无。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879,606.64
4	其他资产	-
5	合计	3,879,606.64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 管理人报告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6.1.1 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

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国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拥有多年丰富的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投资研究和投后管理经验，并已设置独立的基础设施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已配备不少于 3 名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基础设施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中至少 2 名具备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经验，覆盖交通基础设施、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租赁住房、消费基础设施、仓储物流基础设施、能源及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伟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12-03	-	15 年	自 2009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工作经验，曾参与重庆沿江高速公路主城至涪陵段 BOT 项目、英国欣克利角 C 核电项目等，主要涵盖高速公路、产业园区、水电气热等基础设施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工作经验。曾就职于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9 年起从事基础设施、不动产等行业的投资管理工作。2020 年 9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赵春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8-23	-	11 年	自 2013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工作，曾参与意大利 Terna 输电、澳大利亚 Jemena 配电、巴西特高压、缅甸 Omelet 水电、西班牙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工作经验。曾任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能源投资管理高级经理、国新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等。2022 年 12 月加入华夏基

					Daylight 光伏、墨西哥 Zuma 新能源等项目的投资和运营管理，主要涵盖输配电网、清洁能源等基础设施类型。	金管理有限公司。
朱 圆 芬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11-28	-	6 年	自 2018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相关的投资及运营管理工作，涵盖物流、产业园、数据中心等基础设施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管理经验。曾任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普洛斯普瑞数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等。2023 年 9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研究员。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③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6.2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证券-越秀交通高速公路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482,935.18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482,936.09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96,587.40 元，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托管费 48,293.70 元，运营管理机构收取的净资产管理费 1,207,338.86 元，运营管理机构收取的浮动管理费 1,179,280.70 元。本报告期本期净利润及可供分配金额均已扣减该浮动管理费。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

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4 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分析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监管账户开展了协定存款业务。此外，在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开展了监管账户合格投资，申购了货币基金。

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财务情况详见本报告“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本基金本期预计实现可供分配金额详见本报告“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营分析

(1) 基金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营正常，基金管理人秉承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审慎开展业务管理，未发生有损投资人利益的风险事件。

(2) 项目公司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积极开展运营管理工作，提升服务质效，并开展形式多样的营销宣传活动，确保增收提效。项目公司持续做好运营管理工作，优化和完善工作流程、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和质量；注重提高服务效率和效果，优化客户体验，提高客户满意度；积极开拓景区联合营销，推动“高旅”融合；夯实稽核打逃基础，利用智能稽查系统，精准筛选，确保路费收入“颗粒归仓”；以安全畅通创造价值，提前部署节假日和恶劣天气应急保畅工作并落实到位，注重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充分运用全程监控视频联网系统，对事故高发区域、灾害集中区域、易拥堵区域等重点路段进行实时监控巡查，并借助智通平台一键救援，助力高效处置道路突发事件，切实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更好地服务公众出行。

在通行保畅方面，面对节假日车流高峰，项目公司持续完善疏堵保畅方案。全面提升路段巡查力度，高效处置道路突发事件。全面完善智能化车道，实现 2 条集成化缩岛式专用车道，科学促进车流快速通行。强化区域联合机制，联勤联动各方力量。此外，还通过智能收费系统，实现高效科技应用，加快收费站道口通行效率，提升了公众出行体验。特别是今年春运期间，武汉市遭遇了 2008 年以来最严峻的冰雪天气，对春运期间高速公路的安全保

障提出了挑战。在政、警、路、企多方联勤联动下，运管机构主要负责人驻守一线调度指挥，工作人员奋战一线，日以继夜全力保畅，实现了“即下即清、雪停即净”的目标。在保障春运交通运输总体畅通中取得了积极成果，获得了司乘人员以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和高度肯定，武汉市人民政府春运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此签发了感谢信。

在稽核打逃方面，充分运用大数据筛查等手段，建立了稽查模型。与利益相关路段做好联动，建立了联动机制。依法依规开展日常、专项、联合、跨区等稽查工作。利用科技智能稽查系统，帮助实时筛选分析大量数据，精准识别嫌疑车辆，提升稽核工单拟核效率，确保路费收入“颗粒归仓”。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基础设施项目所在行业的简要展望

1. 宏观经济

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前期受到压抑的生产需求出现了反弹，经济逐步进入稳步恢复态势。据国家统计局《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核算，2023 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1,260,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2023 年湖北省地区生产总值 55,803.63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6.0%，整体来看，经济运行稳步回升、好于全国平均水平。

2023 年是经济正常化的第一年，经济恢复呈现“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整体稳健复苏。尽管全年 GDP 增速达到 5% 以上的目标，但宏观和微观存在差异，信心修复相对偏慢，经济内生动能不及预期。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2024 年“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重提“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均指向 2024 年政策层面对实体经济的支撑力度更强，2024 年经济增速有望进一步向潜在经济增速回归。根据 2024 年 4 月 16 日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24 年一季度国民经济数据，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296,299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3%，比上年四季度环比增长 1.6%。国民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开局良好。

2. 高速公路行业

2023 年末全国公路里程达 544.1 万公里，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18.4 万公里。全年湖北省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1,826.3 亿元，同比增长 36.7%，总量全国第 7、中部第 1，增速全国第 3、中部第 1。高速公路扩容全面加速，投资更加高效。全省高速公路投资完成 1,009 亿元，同比增长 110.9%，首次突破千亿大关。京港澳北段等 17 个在建改扩建项目加快推进。29 个续建项目中，已建成武阳高速等 7 个项目，新通车 251 公里。

从货运端看，公路货运指数稳定运行，物流数据持续回暖。国家统计局 2024 年 1-2 月公路水路运输量统计显示，2024 年 1-2 月全国公路货运量达 54.5 亿吨，同比增长 7.8%；湖

北省公路货运量达 2.4 亿吨，同比增长 10.8%，好于全国平均水平。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发布的 2024 年 3 月份中国物流业景气数据显示，随着供应链上下游活动趋于活跃，一季度物流需求恢复加速，景气指数回升明显，重回扩张区间。3 月份中国物流业景气指数为 51.5%，环比上升 4.4 个百分点。主要分项指数全面上升，其中业务总量指数、新订单指数、库存周转次数指数、设备利用率指数回升明显，资金周转率指数和主营业务利润指数等运营指标也有所改善。

从客运端看，居民出行保持增长，高速公路流量持续高位运行。国家统计局 2024 年 1-2 月公路水路运输量统计显示，2024 年 1-2 月全国公路客运量达 18.7 亿人次，同比增长 23.7%；尽管受到极端恶劣天气影响，湖北省公路客运量达 6,088 万人次，同比增长 7.5%。

此外，根据新华社消息，4 月 4 日至 6 日清明小长假期间，全国公路人员流动量 68,292 万人次，日均 22,764 万人次，比 2023 年同期日均增长 52.3%。其中高速公路及普通国省道非营业性小客车人员出行量 57,874 万人次，日均 19,291.3 万人次，比 2023 年同期日均增长 54.5%；公路营业性客运量 10,418 万人次，日均 3,472.7 万人次，比 2023 年同期日均增长 41.3%。随着地区经济持续企稳回升，交通运输行业有望进一步恢复至合理上涨区间，出游距离短途化及自驾游出行习惯结构性变化有望驱动客车流量占比较高的路产展现出更明显的相对优势。

§7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报告期期间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4 年 1 月 5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三年第四季度运营情况的临时公告。

2024 年 1 月 5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024 年 1 月 19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三年第四季度毛利率情况的临时公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四年一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024 年 3 月 23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四年二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024 年 3 月 28 日发布评估报告/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度评估报告。

2024 年 3 月 28 日发布审计报告/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审计报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